

证券代码：832207

证券简称：永拓咨询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号楼国安大厦11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7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吕江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（如有）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成员及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

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7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胡利勇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 10:30 在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号楼国安大厦 11 层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审议以下事项：

审议《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永拓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2 日